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公告
董事長及總經理離任
選舉新任董事長並代為履行總經理職責

董事長及總經理辭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因到齡退休，本公司董事長張佑君先生於2026年9月28日向董事會提交了辭職報告，辭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董事長、法定代表人、董事會發展戰略與ESG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並將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同日，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鄒迎光先生因工作調整，向董事會提交辭職報告，辭去公司總經理職務。上述辭任自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上述離任不會導致公司董事會成員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會對公司經營產生影響，並將按照公司有關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張佑君先生及鄒迎光先生確認，其與公司無任何意見分歧，不存在未履行完畢的公開承諾，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9月28日，張佑君先生持有公司430股A股股票，其將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有關股份變動的規定，鄒迎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張佑君先生於1992年加入中信集團，參與了公司籌備設立，並於1995年公司成立時加入公司，先後擔任襄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是公司最早一批管理者，也是公司從無到有、發展壯大的親歷者、推動者。

張佑君先生自2016年1月起擔任公司董事長，任職期間，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深入推進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統籌推進公司高質量發展和風險防控，確立了公司「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的發展願景，總結提出公司經營管理「七個堅持」原則和「守正 創新 卓越 共享」核心價值觀；持續夯實公司發展資本基礎，建立行業領先的全牌照綜合金融業務體系，規劃完善區域布局，大力開拓客戶市場，謀劃推行全球一體化管理，帶領公司沿着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行穩致遠，在服務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中做大做強，經營業績始終保持行業領先，核心競爭力、市場引領力、抗風險能力全面增強，為建設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張佑君先生在任職期間勤勉盡責、勇於擔當，為公司跨越式發展傾注了大量心血智慧、作出了卓越貢獻。公司董事會對張佑君先生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謝！

選舉新任董事長並代為履行總經理職責

於2026年9月28日，經董事會選舉，公司執行董事鄒迎光先生任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任期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此外，董事會同意在公司總經理空缺期間，由鄒迎光先生代為履行公司總經理職責，期限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董事會聘任新的總經理之日止。同日，經董事會發展戰略與ESG委員會會議選舉，鄒迎光先生任董事會發展戰略與ESG委員會主席，任期自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鄒迎光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鄒迎光先生，現任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執行委員。鄒迎光先生於2017年加入公司，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為公司執行董事。鄒迎光先生亦任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鄒迎光先生曾任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固定收益部行政負責人、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執行委員、黨委委員，中信建投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財務負責人，公司總經理。鄒迎光先生於1994年獲首都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2000年獲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2012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在本公司董事長鄒迎光先生代行總經理職責期間，董事長與總經理由同一人士兼任，有利於提升本公司業務決策的執行及經營效率，上述委任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乃屬適當。當前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職工董事組成，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鄒迎光

中國北京
2026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鄒迎光先生及張長義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艺女士、梁丹先生、張學軍先生、付臨芳女士、趙先信先生及吳勇高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青先生、史青春先生、張健華先生、劉俏先生及李蘭冰女士；及本公司職工董事為施亮先生。